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呂慶書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84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m21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006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1學年度第47屆全國學生劍道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

(24402884\_112300064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劍道協會辦理「111學年度第47屆全國學生  
劍道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踴躍報名參賽，並逕依權  
責核予參賽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劍道協會112年1月9日華劍朝字第112003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為教育部辦理之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
之指定盃賽，請務必公告周知，以維學生參賽權益。
- 三、比賽日期：112年3月18日（星期六）。
- 四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體育館七樓（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南  
京東路四段10號）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2月23日（星期四）截止（以  
郵戳為憑，逾時不受理報名）。
- 六、倘有疑問請逕洽該會，電話：28918640或0933333174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歐洲學校（中學  
部）、臺北美國學校、臺北日僑學校、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

和平高中 1120117



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)（含附件）

電文  
2023/01/17  
10:40:15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47